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南分局 函

地址：70955 台南市安南區科技公園大道1
號3樓

聯絡人：龔雲豪

聯絡電話：05-6812533 分機：5263

傳真：05-6812534

電子郵件：yhgong@bip.gov.tw

受文者：麥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5日

發文字號：經園南麥港字第11400012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一、A13080300G_1140001279_doc1_Attach2.jpg

(A13080300G_1140001279_doc1_Attach1.pdf、

A13080300G_1140001279_doc1_Attach2.jpg)

主旨：函轉經濟部辦理第1屆「智慧創新大賞」自即日起至本
(114)年4月8日下午5點止受理報，請貴公司踴躍報名參
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114年3月5日經園投促字第
1140004025A號函轉經濟部114年2月26日經技字第
11402403550號函辦理。

二、經濟部為促進AI產業化、產業AI化，並推動「2+4人才培育
方案」，特辦理第1屆「智慧創新大賞」（以下簡稱本競
賽）。

三、本競賽類別共分為「AI應用類」、「IC設計類」，組別則
有「學生組」、「企業公開組」、「新創及中小企業
組」、「國際組」，歡迎各界踴躍報名參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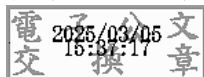
四、檢附第1屆「智慧創新大賞」之競賽須知、徵選橫幅等資料
(如附件1、2)，敬請貴單位協助於所屬網站放置本競賽報



名資訊，並惠予協助轉知，相關競賽訊息請至官方網站(網址：<https://www.bestaiawards.com.tw>)查詢。本案委辦單位：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服務電話：(02)2577-4249分機511(陳小姐)、925(徐小姐)，電子信箱：beca@mail.tca.org.tw、alice_hsu@mail.tca.org.tw。

正本：麥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裝

訂

線



2025 BEST AI AWARDS

智慧創新大賞



菁英齊聚 最高獎金100萬

指導單位：經濟部
主辦單位：經濟部產業技術司

2025 智慧創新大賞競賽須知

Best AI Awards 2025

一、 競賽緣起

透過辦理「智慧創新大賞」，鼓勵學校、企業促進多元 AI 創新應用，以創造產業之效益，並培育企業所需之人才。競賽區分 AI 應用及 IC 設計兩類，鼓勵學生、企業及國際團隊提出具創新及產業應用潛力之作品參賽。

二、 活動時程

- (一) 線上報名：即日起至 114 年 4 月 8 日(二)下午 5 時截止
- (二) 初賽(書審)：114 年 4 月 14 日(一)至 114 年 4 月 18 日(五)
- (三) 決賽：114 年 5 月 3 日(六) 8:00am-5:00pm
- (四) 決賽地點：台北世貿一館(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5 號)

三、 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經濟部
- (二) 主辦單位：經濟部產業技術司
- (三) 執行單位：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四、 競賽類別

類別	說明
AI 應用類	運用「生成式 AI」或「鑑別式 AI」等技術，開發出各式創新應用或服務。
IC 設計類	提出創新技術並運用 AI 技術之 IC 設計或應用。

五、 競賽組別及資格

組別	報名資格
學生組	1. 以大專校院在校生(含專科四年級以上、碩、博士生及在職專班學生)為限。 2. 每隊成員不超過 8 名，成員可跨校組成。

	3. 每隊得列指導老師，至多 2 名，不限學校教師，且不列入參賽團隊成員。
企業公開組	1. 依我國公司法設立登記，且營運中之企業。
新創及中小企業組	1. 中小企業：依我國公司法設立登記且符合行政院核訂「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且營運中之企業。 2. 新創企業：依我國公司法設立登記未滿 8 年之公司(106 年 1 月 1 日以後設立者)，且營運中之企業。
國際組	1. 產業、學、研等專業人士，個人或團體均可報名參與。每隊可由 1-8 位成員組成。 2. 參賽者須擁有外國國籍(非中華民國國籍)。

六、獎勵方式

類別	組別	獎項說明	備註
AI 應用類	學生組	金牌：新臺幣 30 萬 銀牌：新臺幣 20 萬 銅牌：新臺幣 10 萬 佳作：新臺幣 5 萬	得獎團隊的指導老師及該隊的學生成員都可獲得由主辦單位頒發的獎狀乙只。
	企業公開組	金牌：新臺幣 100 萬 銀牌：新臺幣 70 萬 銅牌：新臺幣 50 萬 佳作：新臺幣 20 萬	得獎企業可獲得由主辦單位頒發之獎狀乙只。
	新創及 中小企業組	金牌：新臺幣 100 萬 銀牌：新臺幣 70 萬 銅牌：新臺幣 50 萬 佳作：新臺幣 20 萬	
	國際組	金牌：新臺幣 100 萬 銀牌：新臺幣 70 萬 銅牌：新臺幣 50 萬 佳作：新臺幣 20 萬	1. 得獎者可獲得由主辦單位頒發之獎狀乙只。 2. 入圍團隊須至臺灣

			參加決賽，主辦單位將提供 5/2(五)-5/5(一)之來臺補助(每隊 2 位成員之國際來回機票及 3 晚飯店之住宿費用)
IC 設計類	學生組	金牌：新臺幣 30 萬 銀牌：新臺幣 20 萬 銅牌：新臺幣 10 萬 佳作：新臺幣 5 萬	得獎團隊的指導老師及該隊的學生成員都可獲得由主辦單位頒發的獎狀乙只
	企業公開組	金牌：新臺幣 100 萬 銀牌：新臺幣 70 萬 銅牌：新臺幣 50 萬 佳作：新臺幣 20 萬	得獎企業可獲得由主辦單位頒發之獎狀乙只。
	新創及 中小企業組	金牌：新臺幣 100 萬 銀牌：新臺幣 70 萬 銅牌：新臺幣 50 萬 佳作：新臺幣 20 萬	
	國際組	金牌：新臺幣 100 萬 銀牌：新臺幣 70 萬 銅牌：新臺幣 50 萬 佳作：新臺幣 20 萬	1. 得獎者可獲得由主辦單位頒發之獎狀乙只。 2. 入圍團隊須至臺灣參加決賽，主辦單位將提供 5/2(五)-5/5(一)之來臺補助(每隊 2 位成員之國際來回機票及 3 晚飯店之住宿費用)。

七、 評審作業

(一) 評選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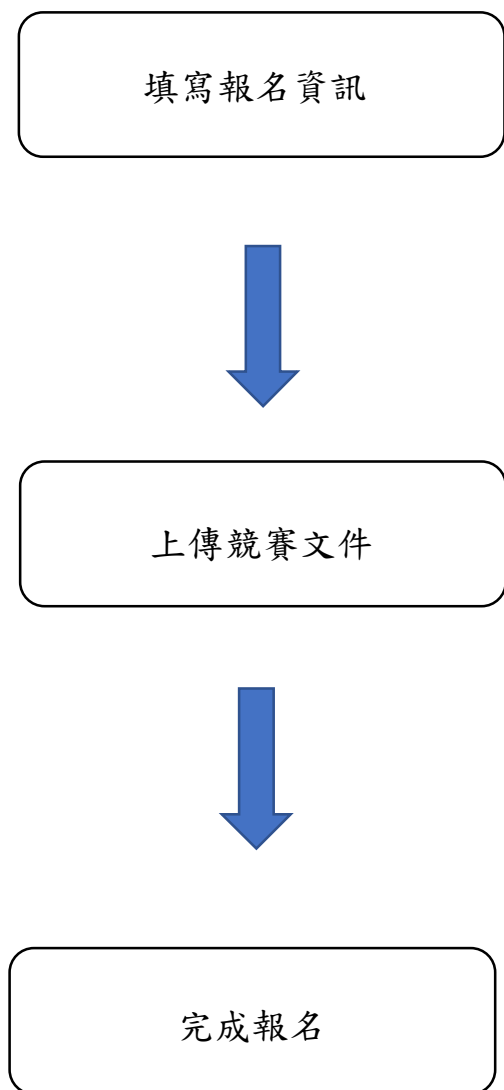
賽程	進行方式
初審 (線上審查)	依據所提交之「作品說明書」、「作品介紹影片」等文件，進行書面審查，報名團隊毋須出席。
決賽	1. 採現場簡報審查。 2. 審查時間 13 分鐘，包含 6 分鐘簡報說明與 7 分鐘詢答。

(二) 評分項目

類別	評分項目	說明	百分比
AI 應用類/ IC 設計類	產業應用性	作品之價值創造及應用效益。	40%
	技術創新性	獨特性與既有技術或產品的差異化程度。	30%
	作品完整性	作品內容完整性及技術驗證之程度。	30%

※鼓勵參賽者應用 Github、Stack Overflow、Hugging Face 等國際開源平台，將酌予初賽加總分 1~10 分。

八、報名流程



<步驟 1>至「智慧創新大賞」官網首頁>>報名專區>>競賽報名及查詢。

<步驟 2>上傳競賽相關附件格式及資料

- 附件二：參賽切結書暨蒐集個人資料告知/肖像提供同意書，紙本掃描以 PDF 格式上傳(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2MB)
- 附件三：作品說明書以 Word 檔格式呈現，圖文均可。
- 上傳佐證文件 PDF 檔

學生組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供執行單位查驗「在學身分」使用，若學生證為 IC 卡「無法辨識系所及註冊章」時，請學校單位開立「在學證明」一併上傳)
企業公開組 新創及中小企業組	公司登記之證明文件
國際組	外國國籍證明文件(非中華民國國籍)

- 上傳 3 分鐘作品介紹影片
請先上傳至 YouTube，隱私權點選為「不公開(僅知道網址的才能觀看)」，上傳後將影片網址填入線上報名資料內。

※報名網址：<https://www.bestaiawards.com.tw> 填寫報名資料。

※繳交參賽文件：請於截止日下午 4 時 59 分 59 秒前完成系統報名及文件上傳(報名系統將於下午 5 時關閉)。

九、 參賽規則

- (一) 參賽團隊同意遵守主辦單位所規定之競賽須知所決議之各項評審公告、規則及評審結果。
- (二) 參賽團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對於獲獎團隊撤銷其獎項並追回獎金、獎狀：
 - 1. 參賽所提報之各項資料有虛偽不實者。
 - 2. 參賽作品有剽竊、抄襲或其他侵害他人專利、專門技術、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 3. 在比賽會場有影響其他參賽隊伍，造成競賽不公的行為。
 - 4. 參賽作品有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
 - 5. 同一組團隊報名 1 個以上之作品，或同 1 個作品由不同名稱或不同團隊報名參賽。
 - 6. 報名程序未符合規定及交付資料不齊全。
 - 7. 參賽作品使用中國開發之軟體。
- (三) 報名截止後不得更換或新增團隊成員及指導老師。
- (四) 團隊成員應自行分配隊伍內部的各項權責歸屬，如有任何問題(如獎金領取方式與分配)，均與主辦單位無關。
- (五) 參賽團隊須配合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進行相關評選、表揚、媒體採訪報導、後續效益追蹤及推廣宣傳，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作品簡介及作品影片)，於國內、外非營利使用，促進資訊創意發想交流。
- (六) 主辦單位得視實際狀況，保有調整獎項名額、獎狀落款及修改本活動之權利。
- (七) 領獎者需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繳納稅金(外國國籍者扣 20%，中華民國國籍者扣 10%、公司行號扣稅 10%)，且得獎者須依規定填寫並繳納相關單據方可領獎，若未配合者則視為放棄獲獎資格。
- (八) 凡參加報名者，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之一切規定。
- (九) 主辦單位得視需要修改競賽相關須知，並公布於競賽網站，參賽團隊應經常瀏覽網站公告，不得以未知悉為由提出異議。

十、 聯絡方式

洽詢信箱：beca@mail.tca.org.tw；alice_hsu@mail.tca.org.tw

洽詢電話：02-2577-4249#511(陳小姐)、925(徐小姐)

附件一：團隊基本資料

『智慧創新大賞』

報名表

(請於本競賽網站線上填寫，填寫項目供參如下)

公司/團隊名稱		
參賽作品名稱		
作品內容摘要	(限500字內)	
報名類別 (可複選)	☐ AI應用類 ☐ IC設計類	
報名組別	☐ 學生組 ☐ 企業公開組 ☐ 新創及中小企業組 ☐ 國際組	
作品介紹影片	(YouTube網址)	
公司資訊 (選擇企業必填項目)	公司統編	
	成立日期	
	公司地址	
應用領域	☐ 農林漁牧業 ☐ 製造業 ☐ 批發及零售業 ☐ 運輸及倉儲業 ☐ 住宿及餐飲業 ☐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 金融及保險業 ☐ 公共行政及國防 ☐ 教育服務業 ☐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 其他_____(請說明)	
團隊成員基本資料(1~8人，請確實填寫成員聯絡資訊，如有指導老師至多2名)		
成員1 (隊長，為主要聯繫窗口)	姓名	
	信箱	
	手機	
	學校	(學生團隊必填)
	科系	(學生團隊必填)
	地址	
成員2	姓名	
	信箱	
	手機	
	學校	(學生團隊必填)
	科系	(學生團隊必填)
指導老師 (如有指導老師需填寫)	姓名	
	信箱	
	手機	
	學校/單位	
	職稱	

附件二：參賽切結書暨蒐集個人資料告知/肖像提供同意書

(繳交文件需掃描成 PDF 檔，且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2MB)

『智慧創新大賞』

參賽切結書暨蒐集個人資料告知/肖像提供同意書

公司/團隊名稱：_____

參賽作品名稱：請填寫與線上報名系統一致名稱_____

本團隊為參加「智慧創新大賞」(下稱本競賽)，同意擔保下列事項，以作為取得參賽資格之依據：

- 一、本團隊詳讀競賽須知後同意其內容，願依相關規定參賽，參賽作品及參賽過程如有剽竊、抄襲、冒名頂替、其他不法之情事或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亦同意繳回獲得之獎金及獎狀，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執行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之行為，將由本團隊自負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概與主辦及執行單位無關。
- 二、本團隊不會在比賽會場有影響其他參賽隊伍，造成競賽不公的行為，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本團隊亦同意繳回獲得之獎金及獎狀。
- 三、本團隊同意配合主辦單位推廣、宣傳需要，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作品簡介及作品影片)、接受採訪、活動攝影、影片剪輯等作為競賽專輯、宣傳影片、報導或社群媒體廣宣，於國內、外非營利使用，促進資訊創意發想交流。
- 四、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部分：

主辦單位(經濟部產業技術司)委託計畫執行單位-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下稱本會)辦理智慧創新大賞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個人資料保護規定，在向您蒐集個人資料之前，依法向您告知下列事項，當您親筆簽名後，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

- (一) 蒐集目的及類別：為本競賽相關之作業管理、通知聯繫、活動訊息發布、問卷調查、成果及媒合活動、相關統計分析；或提供本會各項活動通知、報名資料確認、寄送產業相關訊息及本會內部管理使用之蒐集目的，而須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單位名稱、聯絡地址、聯絡人姓名、職稱、手機、E-mail、電話、個人肖像。
- (二)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您的個人資料，除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將提供本機關(構)於中華民國領域，於上述蒐集目的之必要合理範圍內加以利用至前述蒐集目的消失為止。
- (三) 當事人權利行使：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您可向本會請求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删除您的個人資料。
- (四) 不提供個人資料之權益影響：如您不提供或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或要求停

止蒐集/處理/利用/刪除個人資料、服務訊息的取消訂閱，將無法為您提供蒐集目的之相關服務。

(五) 肖像權部分：

1. 授權內容：立同意書人同意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有拍攝、使用、公開展示立同意書人肖像之權利。
2. 授權期間/地域：不限期間及地域永久授權
3. 授權條件：無償授權

(六) 各項通知服務、相關訊息之停止寄送，可透過訊息內容提供之取消訂閱連結通知。您可於上班時間聯繫承辦人湯小姐（電話(02)2577-4249，分機：390）。就違反本個資聲明事項之行為，請與活動承辦人反映。

此致

主辦單位：經濟部產業技術司

執行單位：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組 公司大小章	學生組 團隊所有成員簽名(請親簽)	
	姓名 (請清楚填寫或繕打)	我已完整閱讀且 同意上開蒐集個人資料告知提供 (須由本人親筆簽名)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

附件三：作品說明書

『智慧創新大賞』

作品說明書

- 依據內容大綱撰寫，圖文均可，上傳 Word 檔 1 份(內容以 5 頁為限)，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10MB。若超過頁數，僅以前 5 頁為審閱內容。
- 撰寫格式以 Word 形式撰寫構想書說明書，14pt 中文標楷體撰寫、版面-A4(版面設定為直向紙張，邊界為上 2cm、下 2cm、左 2cm、右 2cm、裝訂邊 1cm)、編列頁碼、單行間距、前後段距離 3pt。
- 學生組繳交之資料內容(含影片)除大會提供之表頭之外，不得有提示或暗示參賽單位(如學校 logo、學校名稱、指導教授姓名等)之情形。

編號	(此欄位由主辦單位填寫)
組別	☐ 學生組 ☐ 企業公開組 ☐ 新創及中小企業組 ☐ 國際組
公司/團隊名稱	
參賽作品名稱	
應用領域 (可複選)	☐ 農林漁牧業 ☐ 製造業 ☐ 批發及零售業 ☐ 運輸及倉儲業 ☐ 住宿及餐飲業 ☐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 金融及保險業 ☐ 公共行政及國防 ☐ 教育服務業 ☐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 其他____(請說明)
作品內容摘要 (限500字內)	

作品說明書須包含下列內容：

一、 創意發想背景及概述

二、 作品功能簡介及特色

三、 開發工具與技術

(含技術獨特性、與既有技術之差異化等說明)

四、 開源平台應用說明

開源平台	☐ Github ☐ Stack Overflow ☐ Hugging Face ☐ 其他: (請說明)
應用說明	(請詳述)

五、 使用對象及環境

六、 產業應用性

(如產業應用效益、商業價值、社會影響力等)

七、 結語